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6800
聯絡人：王健如
電 話：(02)77366719

受文者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
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00114515B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行政規則各一份

主旨：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，業經本部於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以臺教高(五)字第1100114515A號令修正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行政規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本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二、若對本行政規則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部高教司(電話：77366719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軍警大專校院
副本：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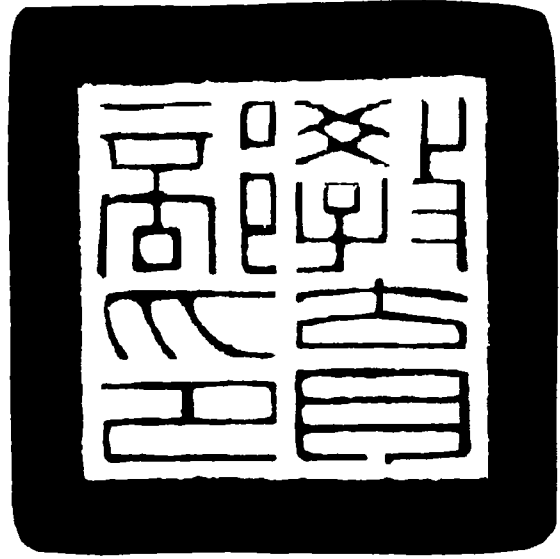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五)字第1100114515A號



修正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教學實踐研究計畫作業要點」

部長潘文忠